

邢台市邮政管理局

邢台市邮政管理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办公开办《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等要求，现将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年，邢台局紧扣政务公开工作主线，全面强化工作能力，扎实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迈向新台阶。一方面，严格遵循省局相关部署要求，将政务公开列为全局重点任务，优化信息公开形式，以公开促法治，助力邮政管理法治化进程；另一方面，积极面向社会“晒”工作，自觉接受各界监督，将政务公开深度融入重点工作，聚力创新信息公开形式，以公开促依法治邮，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持续提升政府公信力，为全市邮政快递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全方位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加强主动公开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机关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指导协调。

制定和完善相关指南和方式，并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将各类执法信息与政策法规第一时间公示。

在夯实基础工作方面，我局精准发力，一方面精心制定并持续完善信息公开指南与方式，确保操作规范、指引明晰；另一方面大力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搭建多元、高效的信息传播平台，让各类执法信息与政策法规在第一时间“亮相”，及时精准触达公众视野，保障群众知情权。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

2024年，我局秉持严谨、规范的原则，全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的标准化建设。安排专人每日查看局网站依申请公开栏目，确保在公众申请信息公开前，渠道保持绝对畅通无阻。一旦接收到申请，立即启动快速响应机制，于第一时间予以正式回复。为确保工作的严谨性与全面性，我局还建立了常态化复查机制，按固定周期对依申请公开工作进行全面复查。经核查，我局2024年度未收到相关申请。

（三）严格政府信息管理

1. **健全信息发布制度。**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建设与完善，全方位构建并优化各类信息发布制度体系。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情况，将局门户网站作为核心信息发布渠道，同时综合运用多种形式，及时全面地向社会公众公开涉及各类申诉途径、旺季服务保障等关键领域的信息。通过这些举措，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行政服务咨询等一系列便民服务，切实满足公众对政务信息的需求，增强政务透明度。

2. **完善教育培训机制。**我局积极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教育

培训工作的深入开展，着力强化全局上下的信息公开意识。在教育培训过程中，高度重视保密教育，将其视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保障环节。组织全局人员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保密审查相关规定，引导全体人员深刻领会法律精神与规定要求。同时，认真研究并完善保密审查及其协调机制，确保信息发布严格遵循规定的范围与流程，在保障信息公开的同时，切实维护国家秘密安全与信息安全。

（四）推动公共平台建设

我局安排专人负责信息的发布工作，积极推进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及政府信息平台的日常更新维护，确保信息的及时性与准确性。同时，随时准备迎接上级部门的安全评估及审查工作，对于发现的任何不足之处，均能够在第一时间响应，迅速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保障信息平台的高效、安全运行。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4年，我局紧密围绕省局工作要求，将政务新媒体自查工作纳入常态化管理，有计划、分阶段地定期开展多次自查。同时，为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与业务能力，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各类培训。在完成自查与培训后，以严谨细致的态度，对政务新媒体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对照自查发现的不足之处，以问题为导向，深入分析、精准施策，对缺失内容展开积极有效的补充完善工作，确保政务新媒体平台信息的完整性与规范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邢台市邮政管理局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799条。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		申请人情况							

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一定成果，但信息更新的时效性仍需进一步加强、内容更新频率需进一步提高。为切实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下一步，我局将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对标条例，强化信息时效

我局将严格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锚定职责任务、公开范畴与方式，严格依循标准时限，动态更新信息，让数据“活”起来，注重信息时效性，切实保障公开信息的即时性、精准度与实用价值。

（二）构筑长效体系，拓宽公开路径

我局将对标服务型政府构建需求，精心打磨政府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健全信息协同联动、考核评议、责任回溯等制度，为信息公开保驾护航。深耕市局网站主阵地，同时借力新闻媒体多元渠道，精细完善公开目录、指南与办理流程，实现便捷、高效服务。

（三）丰富公开内容，优化语言表达

以满足公众需求为导向，深入挖掘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涵盖更多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政策解读、办事指南、民生实事等信息。在信息组织上，采用通俗易懂、生动活泼的语

言，避免专业术语堆砌，确保公众易于理解、接受和参与。

（四）强化队伍建设，严守信息安全

我局将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建设，定制政府信息培训计划，以学促干，锤炼专业本领，为政务信息公开注入持续动力。树牢网络信息安全观，积极主动参加国家局、省局和市政府的相关网络信息安全培训，同步自查自纠，确保信息上传合规、安全无虞，为政务信息公开稳健发展筑牢底线。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